

钟志清

# 与奥兹家人共话《黑匣子:爱与往事》

今年7月20日,即将离开特拉维夫的那天,我乘坐出租车前往坐落在列维坦大街的奥兹寓所。以色列的出租司机大多比较健谈,边开车边指点我一些标志性建筑。车子行驶到泰戈街,他说以色列前国家领导人拉宾和佩雷斯都住在附近。我也积极地予以回应,说自己当年就是在位于泰戈街的Ulpan接受的希伯来语启蒙教育。当然,我也清晰地记得奥兹告诉我如何从大学走到他家的情景。从泰戈街再拐过去,便是奥兹家人居住的那条街。公寓楼前挂着一个简朴的标牌,上面写着“作家阿摩司·奥兹(Amos Oz, 1939-2018)在这所房子里生活,并从事创作”。



写有“作家阿摩司·奥兹(Amos Oz, 1939-2018)在这所房子里生活,并从事创作”的标牌

敲开奥兹家门,帮佣热情地引我进屋。尼莉看见我,连忙对她的钢琴老师说今天不上课了,她要招待远道而来的客人。尼莉就是这样,有时像个孩子。客厅里陈设依旧,只是书籍搁放的位置有些小小的改变。我在走廊里看到了各种中文版本的奥兹作品。寒暄之后,一袭黑衣的尼莉让我稍等,她走进里面的卧室,再出来时,已经换上了一件紫色长衫,那长衫色彩明媚,与我送她的紫色围巾绝配。坐定后,她便问我是否知道目前以色列发生了什么,说这种状况阿摩司在20多年前就早已预见。那情形,仿佛她的阿摩司(尼莉在2022年出版了一本名为《我的阿摩司》的回忆录)就在近旁。其实,从我进门的瞬间,到我离开的那一刻,阿摩司这个名字就经常在我们的谈话中出现,相当程度上,奥兹并没有离去。就像奥兹女儿范妮亚所说:她想念奥兹,不仅是女儿对父亲的想念,更是超越父女之情,要继续他未竟的事业,使之以某种方式留在这个世界上。

范妮亚的到来给我们的谈话注入了学术色彩。我带来两本译林出版社刚刚付梓的中文版

兹小说《黑匣子:爱与往事》,一本给尼莉,一本给范妮亚。她们一同夸赞图书装帧精美,谈话由此转向小说。《黑匣子:爱与往事》首版于1987年,堪称奥兹的巅峰之作之一,迄今仍拥有强烈的现实回响。在以色列曾二度被搬上戏剧舞台,一次是新世纪初期,当时我还在本-古里安大学读博士,受邀在比尔谢瓦观看了这部剧目;第二次是在2019年,奥兹已经去世。许多人在看完剧目后纷纷赞赏演员精湛的表演,肯定这部戏的生机与优美,思考其发人深省的内涵。

## 爱情故事下的族群矛盾

《黑匣子:爱与往事》是一部书信体长篇小说,可归入奥兹婚姻家庭小说系列,它既触及夫妻生活中的忠诚与背叛等诸多主题,也牵涉出当今以色列社会两个重要族群,即欧洲犹太人与东方犹太人之间的矛盾,甚至冲突。作品主干由49封书信组成,其中包括中心人物、女主人公伊兰娜给前夫阿里克斯·吉代恩的13封书信,伊兰娜前夫阿里克斯·吉代恩的7封书信,伊兰娜的现任丈夫米歇尔·索莫的9封书信。此外,还包括伊兰娜与吉代恩之子布阿兹的书信,吉代恩的律师曼弗雷德的书信,伊兰娜姐姐拉亥的书信,几个主要人物之间相互往来的电报,阿里克斯收集的哲理性卡片,以及私人侦探报告,等等。小说始于伊兰娜在耶路撒冷家中,在现任丈夫米歇尔·索莫睡熟之际给前夫阿里克斯·吉代恩写第一封书信,结束于她在前夫的病房旁写信给米歇尔证实自己的清白。

伊兰娜出生在波兰,幼年时随父亲和姐姐移居以色列。父亲死于意外事故后,伊兰娜与姐姐相依为命,在艰辛中长大。她的两任丈夫分别是欧洲犹太人精英阿里克斯·吉代恩和来自阿尔及利亚的东方犹太人米歇尔·索莫。应该说伊兰娜爱着他们两人,前者令其惊心动魄,后者使之自信无比。根据《黑匣子:爱与往事》的描写,伊兰娜在从军之时爱上了自己的上司,叱咤风云的作战英雄吉代恩。吉代恩出生在以色列,自幼丧母,在缺少关爱的环境中成长起来,造就出单纯、孤僻、冷酷、酷爱探索的性格特征。作为本土以色列人,他能征惯战,所向披靡,但为人纯真、坦率、不谙世事,甚至被伊兰娜“俘获”时还不解男女风情。因此,他对婚姻与家庭生活并没有很好的心理准备。婚后,儿子的出生令他感到困惑,而发现妻子与自己的上司、同事乃至陌生人通奸的背叛行为更令其无法容忍。他申请宗教法庭办理离婚手续,使伊兰娜净身出户,而后只身到美国从事学术研究。

离婚后的伊兰娜另嫁他人,与第二任丈夫索莫过着清贫的生活,但索莫对她十分敬重。多年后,由于她与吉代恩的儿子布阿兹成长过程中的诸多问题,伊兰娜写信向吉代恩求助,两人恢复了书信往来,一边谈论解决布阿兹的问题,一边破解他俩婚姻失败的“黑匣子”。最后,布阿兹在父亲赠送的老宅中自食其力,还招募了一些志愿者一起劳作。而吉代恩拖着孱弱之躯回到那里,前去照顾他的伊兰娜与现任丈夫索莫又产生了新的矛盾。

伊兰娜的第二任丈夫米歇尔·索莫是一个极其复杂的人物,其性格、出身、文化背景与吉代恩形成强烈反差,尤其在信仰上与吉代恩迥然不同。索莫出生在北非的阿尔及利亚,14岁时随家人迁往巴黎,在那里求学,寄人篱下,尝尽世态炎凉。20岁时移居以色列,当过建筑工人、巡夜人、电影院售票员、军事警察,用他自己的话形容是“狐狸尾巴”。他笃信宗教,说话时经常引经据典,认为吉代恩的学术研究为以色列招致了坏名声,对后者的《犹太复国主义的困扰》一文大加讨伐。

奥兹虽然肯定了索莫身上的诸多优点,如善良、忠诚,懂得关心与爱护家人,但对他的宗教狂热与狭隘心胸进行了无情的讽刺。借吉代恩、吉代恩的律师曼弗雷德、布阿兹等人之口,索莫被描述成“伪善的家伙”,本意还好但令人讨厌,是狡猾而雄心勃勃的狂热之徒,具有“梦游者般的自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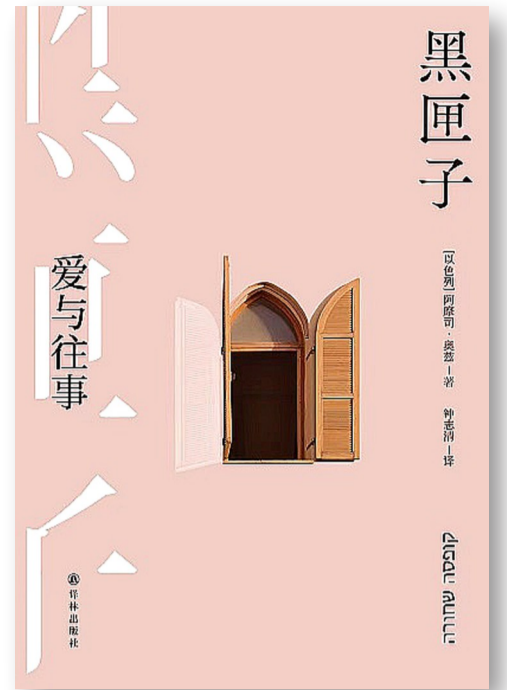
奥兹夫人尼莉的回忆录《我的阿摩司》书影

“靠蛊惑、诅咒和吉代恩的钱将所有的外国人统统赶了出去”,甚至决定放弃职业生涯,用索莫的钱购买轿车和气派的住宅。至此,第一代以色列作家讴歌的励精图治变成了见利忘义。

伊兰娜与两任丈夫之间的爱情故事,映射着以色列国家近年来发生的巨大变革,不同族群精英之间的交流以及国家的政治危机与斗争。吉代恩与索莫的对立不仅体现在爱情三角关系中两个情敌之间的矛盾,而且透视出不同群体在对待以色列占领地和巴勒斯坦阿拉伯人问题上截然对立的态度,既凸显出以色列社会内部欧洲犹太人与东方犹太人两个族群之间的差异,也让人预见到东方犹太人中的精英与世俗犹太人的崛起。奥兹希望双方能够倾听对方的声音,更多地发掘一些共同之处,尤其是更符合人道关怀之处,也希望这种梦想能在以色列化作现实。

## 社会或共同体的局外人

在欧洲犹太人与东方犹太人存在着矛盾甚至冲突这一层面上,学界近年来越来越关注东方犹太人在以色列的生存境遇与抗争问题。早在三四十年前,出身于欧洲犹太人家庭的奥兹就开始重视这一话题的探讨,预见到两大营垒之间存在的问题。如今,人们不得不面对以色列社会内部存在的诸多问题,比如族裔问题、宗教与世俗问题等等,不得不钦佩奥兹的先见之明以及小说所具有的前瞻色彩。尽管在小说中,奥兹对索莫一心希望借助吉代恩的钱财实现自己所谓购买土地、创建大以色列的设想加以揶揄与讽刺,但他本人在与范妮亚的谈话中曾经数次把自己戏谑为索莫,意思是他们均为某种社会或共同体的局外人。这一阐释确实令我感到震惊,但若与奥兹的成长经历建立关联也能说通。奥兹在母亲自杀后不久弃家前往以色列,希望与旧式家庭断绝联系。基布兹社会尽管有其包容性,能够接纳外来人口,胡尔达基布兹负责人也收养了他,但是生性敏感的奥兹依然感到自己在基布兹社会无异于一个局外人。在奥兹成长的年代,基布兹成员是以色列的精英阶层,为以色列国家的构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他眼中,那些经历尘土与烈日洗礼、身强体壮的男孩,还有那昂首挺胸的女孩是大地之盐、大地的主人,宛如半人半神一样美丽,宛如迦南之夜一样美丽。而一心想成为其中一员的奥兹本人,“即使我的皮肤最后晒成了深褐色,但内心依然苍白”,是个局外人。这种感受,与出身于阿尔及尔的索莫在以色列社会产生的那种寄人篱下之感异曲同工。耐人寻味的是,曾经驰骋疆场、享誉世界的吉



《黑匣子:爱与往事》,阿摩司·奥兹著,钟志清译,译林出版社,2023年4月

代恩身体逐渐衰弱,暗示他所代表的力量正在减弱,或许只能从后继,即修复废弃的家族庄园、带领一小群年轻人从事正派的体力劳动、身强体壮的布阿兹身上看到些许希望;而正在崛起的东方犹太人仍然具有生命活力。

在奥兹女儿范妮亚看来,在新一代年轻人身上,族裔之间的差异张力依然存在,但是有识之士并不强制和解,而是试图通过某种方式使之相互对话、交流与了解。就像《黑匣子:爱与往事》结尾所写的,布阿兹成立了一个小型的团体,不同阵营的年轻人一起居住,共同劳动,创造财富。他们之间也有分歧,有争论,但总体呈现一幅繁荣的场景。这是一个比喻,表现出作者对人类未来的美好期待。布阿兹并非年轻一代以色列人中的典型人物,他是一个另类,力大无比,头脑简单,但是笃信用劳动创造财富。尽管他在幼年没有得到父母的爱,但以德报怨,真诚照顾病榻上的父亲。尼莉坦言,每每读到这里,她都不禁热泪盈眶。

2019年的戏剧改编对《黑匣子:爱与往事》进行了改写。与原作不同的是,戏剧中的伊兰娜忠于婚姻,她与其他男人往来,是因为吉代恩思想和妻子做不忠的游戏,伊兰娜是被动和无辜的。我对此表示一直与之相相相。而范妮亚则认为,如果伊兰娜因为不忠离婚,整部作品无异于一部言情小说。从这个意义上,2019年版戏剧对原作做了新的阐释。也因此,伊兰娜对吉代恩始终念念不忘,在他临终之际一直与之相相相。而吉代恩作为曾经的犹太人精英,亲手毁掉了自己的幸福,这应该是源于一种孤儿情结。在这方面,也许是奥兹把自己的人生体验注入在主人公身上。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东方文学研究室主任,博士生导师)

## 中国作家网文学好书·荐书



常小斌

作为土生土长的北京南城人,老宣武区白纸坊一带是常小斌儿时的成长之地,“没事就去走一圈”,漫步和巡游的习惯延续至今。一些个体经验被借用到小说当中,大观园里,一飞和姥爷在凉亭避雨的记忆同样属于常小斌,在追寻意义的河流中翻涌浮沉,打捞那些飘散的旧影残片便是存证之作。

写作《如英》经过了漫长的准备,对语言和思想的掌控固然是一方面,另一面,生活经验的累积,同样决定着书写的厚度。于是常小斌跟父母聊,也跟很多亲人以外的父辈聊,倾听他们诉说过往,哪怕微小。

比起虚构与创造,“重塑”似乎才是常小斌创作更为准确的定位。他不断被一些画面召唤,尝试去重塑它们,“我”被小心翼翼地藏匿起来,附身于每一扇窗、每一棵树、每一块嵌入老建筑的砖石、每一个夕阳黄昏……了无踪迹又无处不在。有迹可循之外,一场奥德赛式的羁旅或许早在常小斌一代人生命里埋好了伏笔。生活本身即序章,那些不得不说不出口的终将发出振聋发聩的鸣响。

## 写“笨小说”,将一切和盘托出

杜佳:您曾经感叹自己非常羡慕“充满想象力的聪明有趣的写法”,称自己的小说是“笨小说”。读过《如英》,不难感受到扎实的特质。正因那些脚踏实地的建构,小说有非常强的感染力,我想“笨”不是可以理解为一种方法和态度。请就这一写作面貌谈一谈。

常小斌:我之所以说自己是一个“笨作家”,大约源于一直以来,我喜欢那些硬质粗糙、“大块儿”的东西,有时确实到了不假思索“和盘托出”的地步,这可能就是一种笨。如果一定要解释,我想我希望用粗糙的东西表达细腻的感情,用简单的文

杜佳

# 《如英》:磨炼理解力是写作者的自我证实

字传递出力量,而不是通过技巧和段落上的设计让小说显得高级或聪明。这并非对某种方法的否定,只是我个人的选择。

杜佳:您曾经谈到写作《收山》的中途很怕被人打扰,整天“精神上特别脆弱”,写《如英》时你的状态是怎样的?

常小斌:写《如英》的这两年被我高度意义化了,简直希望自己每天的生活都在推进这个作品。正赶上疫情,2020年我采访完以后就在家几乎没出门。每天一睁眼就想今天写什么,反复地想,人物的合理性、他们怎么说话……就跟默戏一样。白天陪孩子,不动笔,只想,到晚上9点孩子入睡开始写作。有时直到凌晨,虽然写完了,但只是把白天想到的写出来,总觉得这个段落、那个部分的感觉还是不对,这特别像雕刻一个人像,轮廓雕完了,眼睛还没擦亮。往往在临睡前,哪怕花十分钟再看一遍,突然感应到这个部分的魂,那是眼睛被擦亮的瞬间。凌晨跳到椅子上把感应到的东西写出来真的很痛快。我承认在技术上、作品的观感上有差距,尤其我写东西比较陈旧,题材或主题有可能不适合现在的年轻人。我更多是为了过程而写,并且越写越慢。

杜佳:但保持距离本身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需要克服一些惯性和压力,写作这件事决定作家不可能完全断绝人际交往。

常小斌:很多事是当局者迷,在写作上,我发现无论跟别人聊什么都是观念上的探讨和碰撞,因为你对创作的那点想法,很可能别人也了然于心,就这个意义上讲,我认为自己是“失语”的,同时又是矛盾的,比如我特别喜欢在写作中见到不同特质的人。所谓不同,不只看谈举止、生活方式,甚至某些生命的根源也有异于常人。比起观念上的碰撞,不同的人看待一件事所体现的多样价值观,才是我感兴趣的。

杜佳:包括如英在内,您笔下的人物身上都附着理想主义的光辉,这是否也是你自身的投射?

常小斌:还有理想实现不了的悲凉。这对我来说是一个方向,也是一种限制,这使我写的人和事都要背负一些东西。

杜佳:一个关于写作准备的问题,您以往的

长篇《琴腔》《收山》都对一个行当或一门手艺,《如英》则不同,无法做此归类,转向了一种向记忆深处的勘探和找寻。写《琴腔》和《收山》,您都付出了相当久的时间去接触一个行当和行当里的人,写作《如英》的情况是怎样的?

常小斌:时至今日,小说家不该再停留在对某些领域专业性的占有和所谓真实感的临摹,小说家的作用是把无论从哪里得来的经验,熔炼打磨,使之和叙述、人物以及整个作品重新生长在一起。如果说,写作《如英》有任何的尝试和突破,我想应该就是向着“回到人本身”迈出了一步,对我来说,这很不容易。因为涉及年代,小说依然有“展示”的需要。

说到这里,一个绕不开的话题是“写作是为了展示还是表达?”我常常在脑海中问自己这个问题,有时甚至对着电脑发呆,考虑刚写好的一段究竟该不该保留,一坐就是好几个小时。展示和表达糅在一起有时真的很难分清,于是我可能魂不守舍地为一句语较劲一整天。慢慢地,这似乎变成了我的一个方向——去掉展示自己的这颗心,专注完成一次表达,让我的写作更加成熟和纯粹。

## 我们都是被封存在时间胶囊里的人

杜佳:如英那一代下乡知青无论是被放逐异乡,还是返城之后,都经受过不同的苦难,他们无枝可依、处处碰壁的经历无疑延续了您写作以来的一种注视,这是否与您所受教育或成长环境熏陶有关?

常小斌:我愿意去倾听,不光是悲伤,也包括喜悦。当听到父辈跟我说一些不被外人理解的、遭受漠视的事情时,内心是触动的。他们那一代人讲奉献和牺牲,理想是成为体系的一分子,而这种奉献的价值时至今日在某种程度上是隐形的,如果按照人生成功与否的价值标准衡量,可能会有人认为他们的一生毫无意义。

我书中的知青回城后,不仅被城市忽视,还被家庭内部的至亲之人视为异类。这种状态和现象是当时存在的,令一部分返城知青心灵无处安放。如果有人读完这本书能感受到这之中的不对劲和



《如英》,常小斌著,人民文学出版社,2023年1月

荒唐,我可能就发挥了一个作家的作用。

杜佳:这似乎不只是您一个人的感受,这与“80后”所受的教育和成长轨迹有关。我们儿时所受的教育、崇尚的精神是理想主义的,与成人后真正到社会里摔打所得出的认识存在落差。

常小斌:和从小受到的教育相比,我们步入社会,很容易在纷繁复杂又不可思议的状态里迷失。“80后”的怀旧可能源于我们亲身感受到的种种反差。如果真的能实现时空旅行,也许很多人想去未来看看,而我特别想回到过去,和没有机缘打交道的人再见一面。这比未来更吸引人,在某种意义上,我们跟父辈一样,是被封存在真空包装和时间胶囊里的人。

杜佳:您有一些对人物心理深度的挖掘很触动我,如英为家庭作出种种牺牲,换来的却是亲人的疏远、侮辱,甚至仇视,或许有时候人们不知如何面对施与大恩之人吧。我反而觉得小说里那

些不知所起的仇视很真实。

常小斌:你帮我找到了一个新的解释。我有时也在想这个问题,如果有一个如英这样的姐姐,我该怎样面对她?说实话,我不一定能做到理解和尊重。当一个人为了家庭,把牺牲做到极致,其他成员恐怕不知道该怎么“恰当地”面对这一切。小说里写到了这些问题,但只是点出来,并没有深入。如英在东北所受的苦难,不可能要求其他家庭成员补贴回来,尤其当四个姐妹各自组成家庭后,这种追求平衡的逻辑更加不切实际。作为小说作者,我考虑到这些,写的时候也尽可能做到理性,只不过大家或多或少还是在人物命运纠葛中代入了自己。

杜佳:谈小说时,我感到您非常擅长通过通过对某个具体情境的书写表现艺术张力。

常小斌:某些场景是我虚构的,但基于人物关系和情感需要,那一代人相互的连接是真实的。我喜欢将我的写作看成一个重塑的过程,在人们司空见惯的基础上,凭借自己的理解去重塑事物。借用这段童年记忆,让人物的情感在这个情境下得到宣泄,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杜佳:小说中有很多关于北京南城的细节,随着“南城”这个地理概念和伴生的文化情结、生活细节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旧日南城留给今天的人们怎样的背影?

常小斌:我对南城的情愫,和很多老南城人一样,是一种情感上的美好的念想,太多的失落和追寻寄托于此,好像那时候的阳光和空气都和今天不一样。

我属于自我启蒙特别晚的人,小时候几乎意识不到家庭传统对人的影响,好多人和事都是时过境迁,才慢慢察觉。不过晚熟有晚熟的益处,直到现在,我也不否认自己身上孩子气的一面。后来我的家搬离了南二环,这种“隔阂”让我对曾经居住的南城有了一种拉开地理距离后的观照,人的改变或许首先是物理上的,然后才是精神上的。作为一个北京孩子,我仍然可以天真又主观地去看待这个世界;作为作家,我站在不同的角度去理解他人;作为一个南城人,我可以无限地怀念曾经的故园;但作为写作者,我又必须理性地看待这个空间,这是我的“两只眼睛”。